

# 2023 年度宜阳县 11 个乡镇保洁服务 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版）

评价实施机构：河南省博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时间：2024 年 11 月

## **一、基本情况**

为推动落实宜阳县乡村振兴战略，建成小康社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强力推进宜阳县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关于印发〈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之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及（豫建〔2018〕34号）及《关于转发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之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洛建〔2018〕45号》文件精神，2018年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分工，采取市场化运作，通过招标，以中标价3465万元/年，服务期十年，确定江苏阳光朗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宜阳县11个乡镇保洁处理服务。

宜阳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盐镇乡等11个乡镇环卫市场化运作项目考核办法》的通知（宜农环指办〔2018〕4号），建立县、乡（镇）政府、行政村监督小组联合考核机制。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宜阳县11个乡镇保洁服务费项目到位金额5340万元，实际支出5340万元，资金全部来源于县级财政资金。

## **二、绩效结论及绩效分析**

运用评价组设计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0.71分，评价等级为“优”。

## **三、主要成效**

### **（一）建立农村垃圾治理保洁、收集、转运处置和监督管理**

## 体系

保洁服务单位采取“人员保洁+机械自动化”双重保洁模式，根据各乡镇人口数及垃圾量合理分配保洁员、保洁容器和运输车辆，做到保洁全覆盖和垃圾日产日清。日常由各村保洁人员对管辖区域进行路面清扫和垃圾捡拾，各乡镇清运车辆将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至乡镇垃圾中转站，经压缩后送往县静默产业园进行焚烧发电。宜阳县农村环境整治指挥部制订《宜阳县盐镇乡等 11 个乡镇环卫市场化运作项目考核办法》（宜农环指办〔2018〕4 号）积极开展工作，按照“日检查，周通报，月排名，年总评”的工作要求，对宜阳县农村环境卫生实行区、乡（镇）两级考评。区、乡（镇）、村三级监督管理。目前，盐镇乡等 11 个乡镇日产垃圾量约 200 余吨，月垃圾量约 6000 吨。

### **（二）强化制度保障，精细化管理，成效显著**

为确保环卫工人能够正常开展作业，环卫车辆、垃圾中转站能够有序运转，责任分工明确，形成了《保洁员岗位责任制度》《督查人员管理制度》《管理层的管理制度》《驾驶员的管理制度》。目前，各乡镇依据不低于辖区总人口千分之三的标准，共配备了 1651 余名保洁员，保洁人员数量充足，队伍稳定。在常态化保洁工作中，保洁公司持续强化保洁队伍培训，做到齐抓共管，制度严谨、纪律严明，保障了保洁工作的高效开展。

## **四、主要问题**

### **（一）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在资金投入预算编制方面存在一定的改进空间。具体表现为，本年度年初预算数设定为 2150 万元，经过 7 次预算调增至 5355 万元，编制预算未考虑过往年度存在资金未完成拨付的情况，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资金链的完整性与合理性。

## **（二）劳动者权益保障有待加强**

经现场访谈和对基础数据表的分析可知，存在未为保洁员缴纳社保的情况，当前宜阳县 11 个乡镇项目保洁服务具有盈利性、短期性等特征，从中长期来看，政府购买服务双方信息不对称性使政府可能面临为企业短期行为买单的潜在风险。环卫保洁工人作为劳务合同中弱势一方，保洁公司较强的话语权导致保洁工人待遇条件、人身保障、工作中的权益等权利容易被忽视，随着民众维权意识普遍提升，保洁公司相关行为存在涉诉涉访的潜在风险，而政府作为项目委托方，作为连带责任主体，对保洁公司业务操作流程规范性的监管需进一步提升。

## **五、有关建议**

### **（一）优化资金拨付管理，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

按照优化资金拨付管理，解决上年度保洁服务费用，参照合同约定年度支付金额，进行预算编制工作。

### **（二）建立完善的管控机制**

控制政府层面的潜在风险，政府作为保洁工作连带责任主体应当有效规避相关舆论及法律风险。一方面，缴纳社保为国家强制义务，监管部门应当强制保洁公司为适龄人员缴纳社会保险，

当前社保覆盖率普遍偏低；另一方面，应当严格落实最低工资制度，并规范保洁公司购置雇主责任险的覆盖范围及保额；再者，应当强化对保洁公司的监管，避免涉诉涉访风险。